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職業訓練局

Headquarters (Industry Partnership) 總辦事處(行業合作)
6F, 20A Tsing Yi Road, Tsing Yi Island,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香港新界青衣島青衣路20A號6樓
www.vtc.edu.hk

Telephone No 電話 3907 6741

Facsimile No 傳真 2574 3759

Our Reference 本局檔號

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 CB2/PL/HS



致 衛生事務委員會及工商事務委員會
主席及各委員：

有關美容服務的規管和發展的意見書

美容美髮訓練委員會（訓練委員會）就有關職業教育及訓練方面，呈交以下建議供參考：

(一) 專業訓練及評估制度

2. 按教育局資歷架構推出的美容業《能力標準說明》制定不同級別的課程及訓練材料，並設立認可評估機制，為從業員提供統一訓練及考核的平台，以確保服務質素及安全衛生標準。職業訓練局多年來為不同職業舉辦各項技能測驗，考核內容及程度由專業人士設計，並由具行業經驗的資深導師執行評核，各個訓練委員會亦提供意見及監察。

3. 以強烈脈衝光儀器操作員技能測驗為例，考生必須具備相關工作經驗及完成指定培訓時數，方可報考筆試；筆試合格後才可報考實務試，實務試設有個案分析及儀器操作部份，確保操作員具備所需皮膚分析及臨床操作能力，能安全操作儀器以及了解需要轉介個案的情況等，技能測驗由訓練委員會進行定期監察。當局可參考有關做法，為美容相關醫療儀器的操作員設立審核制度，統一服務水平及安全要求。

(二) 從業員登記註冊制度

4. 建議引入「持續專業發展」學分制度(即 CPD 制度)，要求從業員接受認可培訓及考核後，按服務範圍登記註冊。為長遠跟進及監管各項美容服務的發展，可考慮按能力標準說明訂立學分制度，為業界提供較全面的平台，要求業者進行登記註冊，累積學分，確保從業員對新技術的掌握，亦可訂立美容服務標準及違規個案處理，一方面鼓勵僱員持續進修，終生學習，另一方面加強業界監管的透明度，確保服務質素。
5. 訓練委員會盼望透過加強對業者的職業教育及培訓，可成為各種美容相關的醫療儀器服務的規管的平台，提升服務水平，鼓勵持續進修，提升專業地位。
6. 如有垂詢，請聯絡秘書關嬰女士(電話：3907-6741)。

美容美髮訓練委員會主席



(彭錦釗)

2015 年 6 月 8 日